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就上述任何行為訂立協議，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均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包括美國人持有或實益擁有的賬戶)(定義見經不時修訂之《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下之《S規例》)之派發，或於任何當地適用法律下禁止發佈或派發本公告的地區刊載或派發。於本公告內描述的境外優先股及境外優先股轉換時可發行的H股將按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出售。本公告內所指的境外優先股及境外優先股轉換時可發行的H股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及除根據有關《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要求下適用的豁免，或有關交易將不受限於有關《美國證券法》或其他當地證券法的登記要求外，概不能於美國或向美國或美國人持有或實益擁有之賬戶發出要約或出售。於本公告內描述的證券的任何部分無意圖於美國登記或在美國公開發售。

將本公告發佈到香港以外的其他司法管轄區可能會受到法律限制。凡持有本公告者，應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此類限制。任何不遵守這些限制的行為都可能構成違反此類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發行

2,900,000,000美元3.58%股息率的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
(股份代號：4620)

獨家全球協調人

ICBC  工银国际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ICBC  工银国际

ICBC  Standard Bank

Goldman Sachs 高盛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銀行

 法興銀行
SOCIÉTÉ GÉNÉRALE

BofA SECURITIES 

CREDIT SUISSE 
瑞信

Standard Chartered 
渣打銀行

 建银国际
CCB International

NOMURA

 中銀國際

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對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擬發行境外優先股的核准，本行就發行2,900,000,000美元3.58%股息率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境外優先股」)，於2020年9月16日與上述所列的聯席牽頭經辦人簽訂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境外優先股每股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以美元全額繳納資本的形式發行，每股境外優先股的發行價格為20美元。境外優先股將按記名形式發行，發行和轉讓的最小金額為200,000美元(或10,000股境外優先股)，超過部分為1,000美元(或50股境外優先股)的整數倍。有關認購協議及境外優先股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0年9月17日的公告。

本行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提交申請以獲得境外優先股與境外優先股轉換時可發行的H股的上市以及交易許可，且該等許可預計於2020年9月24日生效。境外優先股僅發售給專業投資者，且僅適合專業投資者。投資者除非為專業投資者，否則不應通過一級或二級市場購買境外優先股。境外優先股與轉股時可發行的H股並無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及除有關交易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要求外，概不於美國或向美國或美國人持有或實益擁有之賬戶發出要約或出售。境外優先股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销售可能受制於適用的法律法規。此外，境外優先股無意且不應發售、出售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給歐洲經濟區或英國的任何零售投資者。

境外優先股的發行已於2020年9月23日完成。境外優先股預計於2020年9月24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根據2020年9月23日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資金的總額約為人民幣197.16億元。在扣除佣金及發行費用後，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資金的淨額約為人民幣196.87億元，有關款項根據相關監管要求將作為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0年9月2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四清先生、谷澍先生和廖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盧永真先生、鄭福清先生、梅迎春女士、馮衛東先生和曹利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定邦先生、楊紹信先生、沈思先生、努特·韋林克先生和胡祖六先生。